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陕路纪发〔2019〕6号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转发驻厅纪检组关于认真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 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

集团各分（子）公司纪委、集团机关纪委：

根据省纪委在全省纪检监察系统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的要求，现将驻厅纪检组《关于认真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陕交纪〔2019〕12号）（以下简称“通知”）文件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结合工作实际贯彻落实，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严格按照驻厅纪检组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方案的要求，充分发挥好反面教材警示教育作用，深刻剖

析反思，汲取胡传祥案教训，举一反三，以案促改，强化自我监督，严防“灯下黑”。

二、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暴露出来的突出问题，组织纪检干部紧密结合个人思想、工作、生活和作风实际，通过谈心谈话、批评与自我批评、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等多种途径进行“六对照六查看”，形成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的方向、目标、时限和措施，限期整改。

三、各单位纪委请于4月16日12点前，将警示教育活动开展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集团监察室。

联系人：衡胜兰 联系电话：89585771

附件：《关于认真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陕交纪〔2019〕12号）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年3月18日

抄送：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室

2019年3月18日发

共印3份

中共陕西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律检查组文件

陕交纪[2019]12号



中共陕西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关于 认真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 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

厅直各单位纪委：

2018年7月31日，经省委批准，省纪委监委决定对原预防腐败室主任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立案调查。2019年2月1日，经省委批准，决定给予胡传祥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为切实用好反面教材，充分发挥典型案件的警示、震慑和教育作用。

根据省纪委在全省纪检监察系统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的要求，驻厅纪检组制定了《中共陕西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

警示教育活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现将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学习,按要求分阶段实施,深刻剖析反思,通过深刻汲取胡传祥案教训,带头强化自我监督,坚决防止“灯下黑”,推动警示教育取得实实在在效果。

各单位纪委请于4月19日前,将警示教育活动开展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驻厅纪检组。

联系人:张宁珂

联系电话:88869191

附件:中共陕西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方案

陕西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

2019年3月11日



附件

中共陕西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 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方案

为用好反面教材，更好的发挥警示教育作用，达到举一反三、以案促改的良好实效，按照省纪委监委在全省纪检监察系统开展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警示教育活动要求，现提出如下活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省纪委二次、三次全会精神，把警示教育活动作为“讲政治、敢担当、改作风”专题教育和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和载体，通过深入剖析案件，深挖问题根源，以自我净化，自我革命的勇气和担当加强内部监督，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大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工作安排

警示教育活动从2月下旬开始，4月底结束，与“讲政

治、敢担当、改作风”专题教育统筹推进，分为动员部署、专题学习、对照检查、整改落实、总结提高5个阶段。参加范围为厅直各单位纪检监察干部。

（一）动员部署阶段（2月下旬）

召开动员部署会，学习传达省纪委监委关于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通报和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王兴宁讲话精神，厅直各单位纪委主要负责同志对本单位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进行安排部署。

（二）专题学习阶段（3月上旬—3月中旬）

通过个人自学、集体学习等方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特别是总书记关于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党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以及《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法律法规深入学习赵乐际、杨晓渡等领导关于纪检监察机构干部监督工作的有关讲话精神，以及全省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等，进一步深化认识，夯实基础。

（三）对照检查阶段（3月下旬）

聚焦胡传祥严重违纪违法案暴露出来的突出问题，各单位纪委要坚持问题导向，组织纪检干部紧密结合个人思想、工作、生活和作风实际，通过谈心谈话、批评与自我批评、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等多种途径进行“六对照六查看”，认

真查摆形成问题清单，推动纪检干部切实把自己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把问题摆进去、把责任摆进去，见人见事，触及灵魂，一是对照胡传祥拉帮结派、培植小圈子，对抗组织审查，进行串供、订立攻守同盟等严重违纪行为，认真查看是否存在与胡传祥等严重违纪违法人员有非正常交往，搞拉帮结派、团团伙伙、政治攀附，当“两面派”、做“两面人”，“四个意识”不牢固、“两个维护”不坚决等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问题。二是对照胡传祥设立豪华私人会所宴请有关官员和商人、挥霍浪费公款、违规报销违规收礼等严重违纪行为，认真查看是否存在违纪出入私人会所，同问题官员、商人吃吃喝喝，违规收送礼金礼品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三是对照胡传祥隐瞒不报个人重大事项、不参加组织生活等严重违纪行为，认真查看是否存在党性观念淡漠、党员意识不强，对党不忠诚不老实，不如实向组织报告个人有关重大事项，在组织谈话函询时不如实向组织说明情况，以及政治学习不经常、组织生活不认真等违反组织纪律的问题。四是对照胡传祥违规经商办企业、违规投资入股、超标准配车、长期占用公车 and 他人车辆、违规放贷获取高额利息等严重违纪涉嫌违法行为，认真查看是否存在耍特权、耍威风，口大气粗、盛气凌人，利用纪检监察干部身份和纪检监察权办私事、谋好处，干预经济活动，为商人老板站台造势，甘于被权力和资本“围猎”，或者以本人或他人

名义违规经商办企业、投资入股和从事营利性活动，纵容、默许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谋取私利等违反廉洁纪律的问题。五是对照胡传祥跑风漏气、压信不查、违规插手工程项目、作风懈怠懒散等严重违纪行为，认真查看是否存在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擅自处置问题线索、泄露案件秘密，选择性监督、随意执纪调查、任性问责处置，违规处理涉案款物，打探案情或替有关涉案人说情打招呼，帮助涉案人员出谋划策甚至教唆涉案人员对抗组织审查，以及自由散慢、懈怠懒散、晚来早走等违反工作纪律的问题。六是对照胡传祥生活奢靡、贪图享乐，私人生活不检点等严重违纪行为，认真查看是否存在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不纯洁不健康，追求低级趣味，违背家庭伦理和社会道德等违反生活纪律的问题。

（四）整改落实阶段（4月上旬）

要深入查找问题根源，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的方向、目标、时限和措施，限期整改。要狠抓政治理论学习，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确保纪检干部始终沿着正确方向成长；加强纪检机构党建工作，全面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认真落实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明确执纪执法者更要严格遵纪守法，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明高线；勇于刀刃向内，对纪检监察队伍中的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铁面无私清理门户，严防“灯下黑”。

(五) 总结提高阶段(4 月中下旬)

要认真总结警示教育活动开展经验成效、存在不足和改进方向，坚持边总结、边完善、边提高。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对警示教育活动查摆问题不深入、整改落实不彻底，走过场、喊口号，特别是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问题及时予以通报，让纪检监察干部习惯于在受约束的条件下开展工作，进一步促进和巩固警示教育活动成果。

三、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纪委书记对本单位警示教育活动负总责，把警示教育活动作为履行“一岗双责”的重要任务，带头学习、亲自部署、抓好落实，切实承担起相应职责，推动警示教育活动有力有序开展。

(二) 坚持统筹推进。把开展警示教育活动作为“讲政治、敢担当、改作风”专题教育常态化开展的重要载体，与学习贯彻中省纪委三次全会精神，传达学习全省两会精神，扎实推进“五个专项”工作，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将2019年工作以及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有机结合起来稳步推进。

(三) 强化督导检查。坚持围绕重点环节、紧盯关键部位、突出“关键少数”，通过巡回检查、专项调研、随机抽查等方式，全面了解掌握警示教育活动开展情况和实际效果，重点检查动员是否及时、部署是否周密、学习是否深入、措

施是否具体、推进是否扎实、整改是否到位，该肯定的肯定，该提醒的提醒，该纠正的纠正。要做好分类指导，对工作薄弱、情况复杂的单位，要出主意、想办法，及时帮助和解决活动开展中的各种问题。

（四）营造浓厚氛围。充分运用好网络、报纸、电子屏等平台，大力宣传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的的重要意义、工作进展和主要成效，注重挖掘其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示范作用，营造浓厚氛围，切实把警示教育活动的成效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